证券代码：600395　　证券简称：盘江股份　　编号：临 2017-049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》，决定终止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，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申请撤回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文件。2017 年 8 月 25 日，公司和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《关于撤回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请示》和《关于撤回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》。

2017 年 9 月 12 日，公司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》（[2017]751 号），根据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》第二十条的规定，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12 日